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SCO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9)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盈利預警**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盈利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減少，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盈利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減少，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詳情將於本公司刊發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內披露。

根據按照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約為人民幣3,445,950,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3373元。

董事會相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預期虧損主要是由於在該報告期內，在全球經濟影響下，國際航運市場持續低迷，燃油價格長期處於高位，公司的經營業績受到了較大程度的衝擊。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有關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其他詳情會於本集團公佈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時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永堅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二零一一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魏家福先生<sup>1</sup> (董事長兼CEO)、張富生先生<sup>2</sup> (副董事長)、張良先生<sup>1</sup> (總經理)、許立榮先生<sup>2</sup>、孫月英女士<sup>2</sup>、孫家康先生<sup>2</sup>、徐敏傑先生<sup>2</sup>、張松聲先生<sup>3</sup>、范徐麗泰博士<sup>3</sup>、鄭志強先生<sup>3</sup>及鮑毅先生<sup>3</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非執行董事

<sup>3</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公司以中文名稱「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英文名稱「China COSCO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